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7 年度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一、 审计报告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公司资产负债表

合并利润表和公司利润表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公司现金流量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财务报表附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0722 号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营业收入的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 19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 31。 2017 年度，贵公司确认的茅台酒及系列酒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581.69 亿元。贵公司对于茅台酒及系列酒销售产生的收入是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的，根据销售合同约定，通常以客户收货确认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 由于收入是贵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我们将贵公司营业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收入的确认，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实施了以下审计程序：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4、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收款时的原始凭单、发票、销售合同及出库单，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5、选取接近年末的销售交易样本，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发货单或客户确认已收货的文件）的样本，以评估收入是否在适当的会计期间内确认。
(二)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披露的完整性]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存在与关联方之间的涉及不同交易类别且金额重大的关联方交易，包括向关联方销售商品、采购原材料和接受劳务、获得资金（吸收存款）和提供贷款等。 由于贵公司关联方数量较多，涉及的关联方交易种类多样且关联方交易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将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披露的完整性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实施了以下审计程序： 1、了解贵公司识别关联方的程序，评估并测试了贵公司识别和披露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内部控制。 2、向管理层和治理层获取信息以识别所有已知关联方的名称，并就该信息的完整性执行以下的审计程序： （1）将其与财务系统中导出的关联方关系清单以及从其他公开渠道获取的信息进行核对； （2）复核重大的销售、采购和其他合同，以识别是否存在未披露的关联方关系； （3）复核股东记录、股东名册、股东或治理层会议纪要等法定记录，识别是否存在管理层未告知的关联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3、取得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明细，实施了以下程序： （1）将其与财务记录进行核对； （2）抽样检查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的对账结果； （3）抽样函证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 4、检查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了充分披露。
（三）[金融板块子公司的审计]	
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作为贵公司的子公司，集中管理了大部分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资金，使得集团内的资金处于良性的运转，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现收益最大化。 由于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所属行业的特殊性及其固有风险，并且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吸收存款业务涉及较大的关联交易，因此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货币资金及其相关的资金运作对贵公司具有重大的影响。因此我们将对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审计作为贵公司的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实施了以下审计程序： 1、了解并评价了该公司对于资金运作的控制程序及确认存放同业款项的控制制度。 2、根据获取的《已开立银行结算账户清单》上的账户信息，对所有银行存款账户实施函证，并对函证过程实施控制程序。 3、对银行存款发生额进行大额检查。 4、对于盘点日所有银行纸质的定期存单实施 100%的原件核对复查，对电子回单通过系统查看确认其真实存在，对期末货币资金的存在性通过银行函证得到了确认。 5、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吸收了大量茅台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存款，我们通过查看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各单位的存款开户证实书及相关单据来确认吸收存款的真实存在性，并进行发函来确认金额的正确性。 6、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是根据实际占用的资金、天数和相应利率来确认的。我们通过对利息的测试和检查相关单据来确认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的正确性。

四、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江山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晓明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87,868,869,913.34	66,854,962,118.2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2		39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	1,221,706,039.00	817,627,172.00
应收账款	4		
预付款项	5	790,807,322.07	1,046,100,696.9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6	241,458,615.89	140,904,856.8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	31,323,463.35	77,227,565.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	22,057,481,376.46	20,622,251,825.5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	37,539,231.49	231,474,570.63
流动资产合计		112,249,185,961.60	90,180,548,805.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	33,150,000.00	60,833,517.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	29,000,000.00	29,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	15,244,096,632.02	14,453,177,439.34
在建工程	13	2,016,405,005.77	2,745,579,995.6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	3,458,622,239.38	3,531,740,625.6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	177,859,674.54	188,118,776.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	1,401,797,361.77	1,745,539,120.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360,930,913.48	22,753,989,474.84
资产总计		134,610,116,875.08	112,934,538,280.41

法定代表人：袁仁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英姿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华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17	10,462,613,754.14	10,778,818,332.13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	992,055,910.47	1,040,608,203.18
预收款项	19	14,429,106,902.38	17,541,082,237.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0	1,901,644,193.64	1,628,507,252.03
应交税费	21	7,726,135,741.90	4,272,289,194.57
应付利息	22	23,414,593.67	34,481,635.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	3,039,948,303.80	1,724,638,571.4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8,574,919,400.00	37,020,425,425.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24	15,570,000.00	15,57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570,000.00	15,570,000.00
负债合计		38,590,489,400.00	37,035,995,425.6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5	1,256,197,800.00	1,256,197,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	1,374,964,415.72	1,374,964,415.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7	-7,401,576.40	-11,240,841.5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	8,215,595,509.69	7,135,649,963.12
一般风险准备	29	600,859,229.62	420,758,409.36
未分配利润	30	80,011,307,450.33	62,717,808,036.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1,451,522,828.96	72,894,137,783.25
少数股东权益		4,568,104,646.12	3,004,405,071.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96,019,627,475.08	75,898,542,854.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4,610,116,875.08	112,934,538,280.41

法定代表人：袁仁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英姿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534,560,153.45	16,513,169,211.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80,240.00
应收账款	1	5,259,884,003.02	529,071,000.99
预付款项		695,510,200.43	824,617,116.00
应收利息		736,596,486.64	689,490,375.29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	80,717,852.98	81,103,614.00
存货		21,252,235,862.47	19,543,009,963.4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549,938.23	5,020,705.81
流动资产合计		43,579,054,497.22	38,186,862,226.8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000,000.00	29,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753,028,429.80	753,028,429.8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723,530,554.86	13,927,360,894.01
在建工程		2,003,989,056.78	2,735,565,169.2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458,390,453.18	3,531,208,292.3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7,500,000.09	187,500,000.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9,252,367.26	310,195,906.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494,690,861.97	21,473,858,691.84
资产总计		65,073,745,359.19	59,660,720,918.65

法定代表人:袁仁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英姿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89,023,627.50	1,110,375,243.98
预收款项		20,369,278,441.99	18,025,957,472.92
应付职工薪酬		1,852,895,099.66	1,578,625,139.60
应交税费		3,025,340,288.90	2,449,117,073.2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45,447,500.47	678,526,578.8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981,984,958.52	23,842,601,508.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15,570,000.00	15,57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570,000.00	15,570,000.00
负债合计		26,997,554,958.52	23,858,171,508.5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56,197,800.00	1,256,197,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74,303,082.72	1,374,303,082.72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215,595,509.69	7,135,649,963.12
未分配利润		27,230,094,008.26	26,036,398,564.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076,190,400.67	35,802,549,410.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5,073,745,359.19	59,660,720,918.65

法定代表人: 袁仁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何英姿

何英姿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华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1,062,756,866.16	40,155,084,412.93
其中:营业收入	31	58,217,861,314.17	38,862,189,993.84
利息收入	32	2,844,310,646.33	1,292,722,909.66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2	584,905.66	171,509.43
二、营业总成本		22,122,749,332.71	15,889,459,243.51
其中:营业成本	31	5,940,436,371.97	3,410,104,085.97
利息支出	32	135,187,797.06	122,961,049.5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2	75,378.00	73,593.72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3	8,404,214,470.69	6,508,926,343.26
销售费用	34	2,986,068,544.99	1,681,052,022.90
管理费用	35	4,720,542,820.14	4,187,189,840.42
财务费用	36	-55,722,346.19	-33,175,188.52
资产减值损失	37	-8,053,703.95	12,327,496.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940,007,533.45	24,265,625,169.42
加:营业外收入	38	12,201,990.51	8,553,926.06
减:营业外支出	39	212,137,381.36	316,298,138.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740,072,142.60	23,957,880,957.11
减:所得税费用	40	9,733,648,906.60	6,027,237,847.2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006,423,236.00	17,930,643,109.8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006,423,236.00	17,930,643,109.8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1,927,062,980.26	1,212,280,375.72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079,360,255.74	16,718,362,734.1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	3,839,265.16	1,793,233.9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39,265.16	1,793,233.9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39,265.16	1,793,233.91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839,265.16	1,793,233.91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010,262,501.16	17,932,436,343.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083,199,520.90	16,720,155,968.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27,062,980.26	1,212,280,375.7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56	13.3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56	13.31

法定代表人:袁仁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英姿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华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	21,922,286,976.36	12,897,811,607.61
减: 营业成本	4	5,579,815,460.67	4,012,955,224.27
税金及附加		7,625,145,909.79	5,948,957,026.49
销售费用		249,125,739.30	229,398,121.06
管理费用		3,882,475,951.83	3,434,561,022.14
财务费用		-407,277,861.20	-405,246,106.88
资产减值损失		1,020,293.44	246,072.17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7,107,904,706.58	9,637,078,444.28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099,886,189.11	9,314,018,692.64
加: 营业外收入		731,087.21	3,648,915.30
减: 营业外支出		68,942,408.37	166,346,557.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31,674,867.95	9,151,321,050.29
减: 所得税费用		1,232,219,402.21	-99,933,605.5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99,455,465.74	9,251,254,655.8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99,455,465.74	9,251,254,655.8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799,455,465.74	9,251,254,655.8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8.60	7.3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8.60	7.36

法定代表人:袁仁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英姿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421,479,343.02	61,012,964,102.5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16,204,577.99	4,811,196,033.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22,025,536.31	1,265,842,778.4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1)	542,162,210.47	189,142,723.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369,462,511.81	67,279,145,637.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75,768,504.16	2,773,020,403.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8,393,350.80	42,393,350.8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8,727,170,068.53	2,340,362,436.74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6,330,216.72	115,962,455.33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89,606,122.48	4,674,154,236.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065,648,503.05	17,510,516,331.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	2,940,296,363.54	2,371,486,776.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216,426,427.68	29,827,895,990.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53,036,084.13	37,451,249,647.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16,450.00	92,084.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3)	21,430,672.95	5,562,351.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47,122.95	5,654,435.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1,125,017,192.45	1,019,178,136.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	17,075,145.10	88,977,102.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2,092,337.55	1,108,155,239.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0,645,214.60	-1,102,500,804.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16,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6,000,000.00	16,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	1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8,905,177,880.80	8,350,512,252.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		379,363,405.61	532,067,286.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05,177,880.80	8,350,512,252.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9,177,880.80	-8,334,512,252.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72,948.86	72,317.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33,285,937.59	28,014,308,908.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794,794,812.99	34,780,485,904.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928,080,750.58	62,794,794,812.99

法定代表人:袁仁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英姿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568,763,237.95	12,974,503,702.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346,335.59	160,788,451.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30,109,573.54	13,135,292,154.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50,683,670.99	2,374,301,457.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98,052,950.62	4,426,956,642.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26,384,690.89	5,278,658,507.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9,409,404.11	339,672,526.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64,530,716.61	12,419,589,133.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5,578,856.93	715,703,020.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07,904,706.58	9,637,078,444.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450.00	90,584.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17,852.69	5,562,351.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17,339,009.27	9,642,731,379.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18,637,303.72	990,807,179.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75,145.10	88,977,102.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5,712,448.82	1,079,784,282.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81,626,560.45	8,562,947,097.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25,814,475.19	7,818,444,965.6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25,814,475.19	7,818,444,965.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25,814,475.19	-7,818,444,965.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8,609,057.81	1,460,205,152.9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13,169,211.26	15,052,964,058.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34,560,153.45	16,513,169,211.26

代表人: 袁仁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何英姿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56,197,800.00				1,374,964,415.72		-11,240,841.56		7,135,649,963.12	420,758,409.36	62,717,808,036.61	3,004,405,071.47	75,898,542,854.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56,197,800.00				1,374,964,415.72		-11,240,841.56		7,135,649,963.12	420,758,409.36	62,717,808,036.61	3,004,405,071.47	75,898,542,854.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39,265.16		1,079,945,546.57	180,100,820.26	17,293,499,413.72	1,563,699,574.65	20,121,084,620.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39,265.16				27,079,360,255.74	1,927,062,980.26	29,010,262,501.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000,000.00	16,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000,000.00	16,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79,945,546.57	180,100,820.26	-9,785,860,842.02	-379,363,405.61	-8,905,177,880.8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79,945,546.57		-1,079,945,546.5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80,100,820.26	-180,100,820.26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525,814,475.19	-379,363,405.61	-8,905,177,880.8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56,197,800.00				1,374,964,415.72		-7,401,576.40		8,215,595,509.69	600,859,229.62	80,011,307,450.33	4,568,104,646.12	96,019,627,475.08

法定代表人：袁仁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英姿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56,197,800.00				1,374,964,415.72		-13,034,075.47		6,210,524,497.54	218,361,303.43	54,878,964,497.77	2,308,191,982.30	66,234,170,421.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56,197,800.00				1,374,964,415.72		-13,034,075.47		6,210,524,497.54	218,361,303.43	54,878,964,497.77	2,308,191,982.30	66,234,170,421.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93,233.91		925,125,465.58	202,397,105.93	7,838,843,538.84	696,213,089.17	9,664,372,433.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93,233.91				16,718,362,734.16	1,212,280,375.72	17,932,436,343.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000,000.00	16,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000,000.00	16,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925,125,465.58	202,397,105.93	-8,879,519,195.32	-532,067,286.55	-8,284,063,910.36
1．提取盈余公积									925,125,465.58		-925,125,465.5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2,397,105.93	-202,397,105.9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51,996,623.81	-532,067,286.55	-8,284,063,910.36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56,197,800.00				1,374,964,415.72		-11,240,841.56		7,135,649,963.12	420,758,409.36	62,717,808,036.61	3,004,405,071.47	75,898,542,854.72

法定代表人：袁仁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英姿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56,197,800.00				1,374,303,082.72				7,135,649,963.12	26,036,398,564.28	35,802,549,410.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56,197,800.00				1,374,303,082.72				7,135,649,963.12	26,036,398,564.28	35,802,549,410.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1,079,945,546.57	1,193,695,443.98	2,273,640,990.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799,455,465.74	10,799,455,465.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79,945,546.57	-9,605,760,021.76	-8,525,814,475.19
1．提取盈余公积									1,079,945,546.57	-1,079,945,546.5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525,814,475.19	-8,525,814,475.19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56,197,800.00				1,374,303,082.72				8,215,595,509.69	27,230,094,008.26	38,076,190,400.67

法定代表人: 袁仁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何英姿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56,197,800.00				1,374,303,082.72				6,210,524,497.54	25,462,265,997.86	34,303,291,378.1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56,197,800.00				1,374,303,082.72				6,210,524,497.54	25,462,265,997.86	34,303,291,378.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25,125,465.58	574,132,566.42	1,499,258,032.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251,254,655.81	9,251,254,655.8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25,125,465.58	-8,677,122,089.39	-7,751,996,623.81
1. 提取盈余公积									925,125,465.58	-925,125,465.58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7,751,996,623.81	-7,751,996,623.81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56,197,800.00				1,374,303,082.72				7,135,649,963.12	26,036,398,564.28	35,802,549,410.12

法定代表人: 袁仁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何英姿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华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是根据贵州省人民政府黔府函(1999)291号文《关于同意设立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 由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主发起人, 联合贵州茅台酒厂技术开发公司、贵州省轻纺集体工业联社、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院、北京市糖业烟酒公司、江苏省糖烟酒总公司、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1999年11月20日, 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500万元。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1]41号文核准并按照财政部企[2001]56号文件的批复, 公司于2001年7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7,150万(其中, 国有股存量发行650万股)A股股票, 公司股本总额增至25,000万股。2001年8月20日, 公司向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200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0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以2001年末总股本25,000万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6元(含税)派发了现金红利, 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按每10股转增1股的比例转增了股本, 计转增股本2,500万股。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后, 公司股本总额由原来的25,000万股变为27,500万股, 2003年2月13日向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200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0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以2002年末总股本27,500万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2元(含税)派发了现金红利, 同时以2002年末总股本27,500万股为基数, 每10股送红股1股。本次利润分配后, 公司股本总额由原来的27,500万股增至30,250万股。2004年6月10日向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200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0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以2003年末总股本30,250万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3元(含税)派发了现金红利, 同时以2003年末总股本30,250万股为基数, 每10股资本公积转增3股。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后, 公司股本总额由原来的30,250万股增至39,325万股。2005年6月24日向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200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0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以2004年末总股本39,325万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5元(含税)派发了现金红利, 同时以2004年末总股本39,325万股为基数, 每10股资本公积转增2股。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后, 公司股本总额由原来的39,325万股增至47,190万股。2006年1月11日向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的《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修订稿)》, 公司以2005年末总股本47,190万股为基数, 每10股资本公积转增10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后, 公司股本总额由原来的47,190万股增至94,380万股。2006年11月17日向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以2010年年末公司总股本94,380万股为基数, 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3元(含税), 送1股。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后, 公司股本总额由原来的94,380万股增至103,818万股。2011年10月27日向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以2013年年末公司总股本103,818万股为基数, 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红股1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3.74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后, 公司股本总额由原来的103,818万股增至114,199.80万股。2014年8月5日向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4 年年末总股本 114,199.80 万股为基数，对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红股 1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3.74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后，公司股本总额由原来的 114,199.80 万股增至 125,619.78 万股。2015 年 10 月 29 日向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经营范围：茅台酒系列产品的生产与销售；饮料、食品、包装材料的生产、销售；防伪技术开发、信息产业相关产品的研制、开发；酒店经营管理、住宿、餐饮、娱乐、洗浴及停车场管理服务。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年度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有贵州茅台酒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贵州茅台酒销售有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国酒茅台定制营销（贵州）有限公司、北京友谊使者商贸有限公司、贵州茅台酒巴黎贸易有限公司、贵州赖茅酒业有限公司、贵州茅台酱香酒营销有限公司共八家。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

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中央银行可随时支取的备付金、存放同业款项、拆放同业款项、同业间买入返售证券、以及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公司发生涉及外币的业务，按交易发生日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合人民币记账，期末将货币性外币账户的余额按期末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调整折合人民币金额，调整后折合的人民币余额与原账面余额之差作为汇兑损益，并按规定计入“财务费用”、“在建工程”等科目。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报表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进行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及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则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2）公司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四类：

A.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B.持有至到期投资；
C.贷款和应收款项；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A.当出现下列两种情形，公司确认金融资产转移：

-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a) 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b) 根据合同约定，不能出售该金融资产或作为担保物，但可以将其作为对最终收款方支付现金流量的保证；

(c) 有义务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及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B.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包括因继续涉入形成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 A.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B.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C.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应当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0.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且占期末净资产的 1%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30-50	30-50
4—5 年	50-80	50-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无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无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材料核算按计划成本计价，按月结转材料成本差异，并将发出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以实际成本计价，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销售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一次摊销法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2) 投资成本的确认：

A.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子公司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本公司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当期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本公司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公司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1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	5%	9.5%
电子设备	直线法	5	5%	19%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	5%	19%

A. 对于 2014 年 1 月 1 日后新购进的专门用于研发的仪器、设备，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下的，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B. 2014 年 1 月 1 日后新购进的专门用于研发的仪器、设备，超过 100 万元的，折旧年限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机器设备	6 年
电子设备	2 年

C. 5000 元以下的固定资产，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或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逐项目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各项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符合下列情况时, 应将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

- A.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 B. 在建工程的实体建造工作已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完成;
- C.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与设计要求或合同要求相符, 可以正常使用, 继续发生在所购建在建工程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几乎不再发生时。

(2) 公司固定资产新建工程、改扩建工程等按所发生的实际支出列入在建工程。用借款进行的工程发生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 在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 可以进行资本化, 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3) 资产负债表日, 对在建工程进行逐项检查, 如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时, 应按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主要考虑因素如下:

- A.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
- B. 所建项目无论在技术上、性能上均已落后, 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C.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15.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为: 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购建或生产的, 予以资本化, 计入该项资产的成本; 其他借款费用, 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计入损益。

资本化期间的确定方法:

(1) 开始资本化: 当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 借款费用才开始资本化:

- A.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B.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C.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 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 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将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3) 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 A.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B.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 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其中资本化率根据借款加权平均率计算确定, 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不予资本化。

16.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A. 无形资产的计价: 无形资产按实际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 其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其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无形资产 (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B. 无形资产摊销：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受益年限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C.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各项无形资产进行检查，如有减值迹象的，应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8. 职工薪酬

本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本公司的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薪酬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定为职工薪酬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9.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

- A.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
- B. 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C.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D.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E.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公司分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A.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B.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公司通过提供劳务或出租、出售等方式所取得的货币收入，包括出租客房、提供餐饮、出售商品及其他服务项目所取得的货币收入。

2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A.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B.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 B.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资产负债项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采用适用的税率计算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金额。

2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无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的 17% 计算销项税额与进项税额相抵	17%
消费税	酒类产品销售收入计税价格、销售数量	20%、0.5 元/500ml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贵州茅台酒巴黎贸易有限公司	33.33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5,548.70	37,178.80
银行存款	87,836,625,462.40	66,576,177,826.18
其中：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5,410,789,162.76	3,783,619,094.23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308,449,265.76	18,662,904.60
其他货币资金	32,198,902.24	278,747,113.24
合计	87,868,869,913.34	66,854,962,118.2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42,217.07	1,326,677.99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5,410,789,162.76	3,783,619,094.23
不能随时支取的定期银行存款	7,50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0,000,000.00	276,548,211.00

2、拆出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拆出资金		400,000,000.00
减：减值准备		10,000,000.00
账面价值		390,000,000.00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21,706,039.00	817,627,172.00
合计	1,221,706,039.00	817,627,172.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420,589.00	
合计	20,420,589.00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43,804.43	100.00	3,243,804.43	100.00	0.00	3,243,804.43	100.00	3,243,804.43	100.00	0.00
其中：账龄分析法	3,243,804.43	100.00	3,243,804.43	100.00	0.00	3,243,804.43	100.00	3,243,804.43	100.00	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243,804.43	/	3,243,804.43	/	0.00	3,243,804.43	/	3,243,804.43	/	0.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3,243,804.43	3,243,804.43	100.00
合计	3,243,804.43	3,243,804.43	100.00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云南昆明远威经贸有限公司	847,620.00	5 年以上	26.13	847,620.00
天津飞萌实业有限公司	784,900.00	5 年以上	24.20	784,900.00
上海国际名酒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75,776.00	5 年以上	11.58	375,776.00
深圳友谊商场	194,200.00	5 年以上	5.99	194,200.00
深圳粮油进出口公司北京分公司	109,504.86	5 年以上	3.38	109,504.86
合计	2,312,000.86		71.27	2,312,000.86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25,862,538.94	15.92	369,831,173.99	35.35
1 至 2 年	45,986,873.05	5.82	95,865,400.87	9.16
2 至 3 年	86,153,258.28	10.89	178,510,496.90	17.06
3 年以上	532,804,651.80	67.37	401,893,625.16	38.43
合计	790,807,322.07	100.00	1,046,100,696.9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仁怀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政府部门	300,000,000.00	3 年以上	预付土地挂牌出让保证金。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中标单位	13,155,085.00	1 年以内	未完工，待完工后办理结算。
		3,050,000.00	1 至 2 年	
		40,265,329.87	2 至 3 年	
		34,205,455.29	3 年以上	
核工业志诚建设工程总公司	工程中标单位	56,100,000.00	3 年以上	未完工，待完工后办理结算。
习水县人民政府	政府部门	50,000,000.00	3 年以上	预付土地挂牌出让保证金。
贵州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中标单位	260,145.20	1 至 2 年	未完工，待完工后办理结算。
		14,284,399.00	2 至 3 年	
		34,792,782.87	3 年以上	
合计		546,113,197.23		

6、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利息	241,458,615.89	140,904,856.88
合计	241,458,615.89	140,904,856.88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057,874.58	100.00	6,734,411.23	17.70	31,323,463.35	81,305,846.78	100.00	4,078,281.41	5.02	77,227,565.37
其中：关联方及备用金组合	25,198,863.48	66.21			25,198,863.48	69,666,900.25	85.68			69,666,900.25
账龄分析法	12,859,011.10	33.79	6,734,411.23	52.37	6,124,599.87	11,638,946.53	14.32	4,078,281.41	35.04	7,560,665.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8,057,874.58	/	6,734,411.23	/	31,323,463.35	81,305,846.78	/	4,078,281.41	/	77,227,565.37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684,947.23	134,247.36	5.00
1 年以内小计	2,684,947.23	134,247.36	5.00
1 至 2 年	4,000.00	400.00	10.00
2 至 3 年	5,100,000.00	1,530,000.00	30.00
3 至 4 年	600.00	300.00	5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5,069,463.87	5,069,463.87	100.00
合计	12,859,011.10	6,734,411.23	52.3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687,262.9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1,133.14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2,572,077.55	39,309,168.56
往来款项	15,485,797.03	41,996,678.22
合计	38,057,874.58	81,305,846.7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胡敏红	备用金	7,721,933.81	1 至 2 年	20.29	
贵州建工建筑装饰环境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	4,500,000.00	5 年以上	11.82	4,500,000.00
卓普酒业销售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	1,000,000.00	1 年以内	2.63	50,000.00
王云沙	备用金	795,404.40	1 至 2 年	2.09	
谢星	备用金	570,000.00	1 年以内	1.50	
合计	/	14,587,338.21	/	38.33	4,550,000.00

注:

- A. 胡敏红为公司职员, 款项为办理公司进口设备预付款, 截止报告期末尚未取得相关票据入账。
B. 贵州建工建筑装饰环境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应收款为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酒销售有限公司预付办公楼装修款。
C. 卓普酒业销售顾问(北京)有限公司应收款为控股子公司北京友谊使者商贸有限公司预付品鉴会费用。
D. 王云沙为公司职员, 款项为办理会议中心、南坳停车场墙改基金, 截止报告期末尚未取得相关票据入账。
E. 谢星为公司职员, 款项为办理经销商会议预付款, 截止报告期末尚未取得相关票据入账。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40,335,240.39		2,540,335,240.39	2,857,055,031.15		2,857,055,031.15
在产品	9,140,724,093.88	1,283,984.83	9,139,440,109.05	7,305,816,789.70	1,283,984.83	7,304,532,804.87
库存商品	1,403,044,279.14		1,403,044,279.14	1,850,867,206.05		1,850,867,206.05
自制半成品	8,974,661,747.88		8,974,661,747.88	8,609,796,783.48		8,609,796,783.48
合计	22,058,765,361.29	1,283,984.83	22,057,481,376.46	20,623,535,810.38	1,283,984.83	20,622,251,825.55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1,283,984.83					1,283,984.83
合计	1,283,984.83					1,283,984.83

9、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未抵扣增值税	37,539,231.49	231,474,570.63
合计	37,539,231.49	231,474,570.63

10、发放贷款及垫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放贷款及垫款	33,150,000.00	60,833,517.03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贷款	34,000,000.00	62,393,350.80
贷款及垫款总额	34,000,000.00	62,393,350.80
减：贷款减值准备	850,000.00	1,559,833.77
其中：单项计提数	850,000.00	1,559,833.77
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33,150,000.00	60,833,517.03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9,000,000.00		29,000,000.00	29,000,000.00		29,0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29,000,000.00		29,000,000.00	29,000,000.00		29,000,000.00
合计	29,000,000.00		29,000,000.00	29,000,000.00		29,0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对外投资合作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40	
贵州茅台集团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	
合计	29,000,000.00			29,000,000.00					/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627,946,181.01	1,596,592,572.24	202,318,864.52	543,377,908.90	18,970,235,526.67
2.本期增加金额	1,685,595,650.02	91,808,912.56	9,383,698.16	39,446,027.75	1,826,234,288.49
（1）购置	24,320,367.82	670,161.29	850,493.93	2,089,629.20	27,930,652.24
（2）在建工程转入	1,657,263,037.40	91,138,751.27	8,533,204.23	37,355,827.85	1,794,290,820.75
（3）企业合并增加					
（4）外币报表折算	4,012,244.80			570.70	4,012,815.50
3.本期减少金额		328,725.76	1,606,709.37	932,248.12	2,867,683.25
（1）处置或报废		328,725.76	1,606,709.37	932,248.12	2,867,683.25
（2）外币报表折算					
4.期末余额	18,313,541,831.03	1,688,072,759.04	210,095,853.31	581,891,688.53	20,793,602,131.9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224,788,277.54	756,123,168.44	135,429,543.88	398,685,142.18	4,515,026,132.04
2.本期增加金额	838,277,256.73	117,092,153.86	23,529,081.99	56,154,240.87	1,035,052,733.45
（1）计提	837,963,972.45	117,092,153.86	23,529,081.99	56,154,019.27	1,034,739,227.57
1）外币报表折算	313,284.28			221.60	313,505.88
3.本期减少金额		237,665.64	1,517,419.17	850,236.08	2,605,320.89
（1）处置或报废		237,665.64	1,517,419.17	850,236.08	2,605,320.89
（2）外币报表折算					
4.期末余额	4,063,065,534.27	872,977,656.66	157,441,206.70	453,989,146.97	5,547,473,544.6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908,646.04		123,309.25	2,031,955.29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908,646.04		123,309.25	2,031,955.2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250,476,296.76	813,186,456.34	52,654,646.61	127,779,232.31	15,244,096,632.02
2.期初账面价值	13,403,157,903.47	838,560,757.76	66,889,320.64	144,569,457.47	14,453,177,439.3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十二五”万吨茅台酒工程第二期（2012 年）新增 2500 吨茅台酒技术改造项目	538,086,920.83	正在办理中
2011 年 2000 吨茅台王子酒制酒技改工程及配套设施项目	300,787,951.94	正在办理中
2012 年新增 2800 吨茅台王子酒制酒技改工程及配套设施	194,801,465.33	正在办理中
茅台环山酒库区工程	387,802,893.27	正在办理中
酱香型系列酒制酒技改工程及配套设施工程	723,252,812.14	正在办理中

13、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2,016,405,005.77		2,016,405,005.77	2,745,579,995.68		2,745,579,995.68
合计	2,016,405,005.77		2,016,405,005.77	2,745,579,995.68		2,745,579,995.6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待摊费用		497,392,132.01	17,328,989.34	17,589,352.78		497,131,768.57						自筹
"十一五"万吨茅台酒工程第二期 2007 年新增 2000 吨茅台酒技改项目	742,964,800.00	803,605.67	2,398,806.23	2,398,806.23		803,605.67	116	100				自筹
"十一五"万吨茅台酒工程第三期 2008 年新增 2000 吨茅台酒技改项目	626,050,000.00	716,767.42	300,000.00	886,241.20		130,526.22	119	100				募集\自筹
"十一五"万吨茅台酒工程第四期 2000 吨茅台酒技改项目 (2009)	984,393,000.00	18,623,559.91	6,051,138.65	6,051,138.65		18,623,559.91	116	100				自筹
"十一五"万吨茅台酒工程第五期 2000 吨茅台酒技改项目 (2010)	493,978,000.00	6,307,306.61		369,974.00		5,937,332.61	119	100				自筹
301 车间白酒生产基地技改项目	869,000,000.00	351,483,240.05	127,466,762.20	365,014,147.84		113,935,854.41	136	100				自筹
"十二五"万吨茅台酒工程第一期 (2011 年) 新增 2600 吨茅台酒技术改造项目	592,810,000.00	8,542,443.79		222,598.00		8,319,845.79	88	100				自筹
2011 年 2000 吨茅台王子酒制酒技改工程及配套设施项目	560,000,000.00	463,100.00	5,383,017.82	5,494,316.82		351,801.00	85	100				自筹
"十二五"万吨茅台酒工程第二期 (2012 年) 新增 2500 吨茅台酒技术改造项目	608,590,000.00	14,596,085.06	15,720,693.93	15,720,693.93		14,596,085.06	75	100				自筹
2012 年新增 2800 吨茅台王子酒制酒技改工程及配套设施	390,000,000.00	10,376,436.52	3,539,608.13	3,539,608.13		10,376,436.52	56	100				自筹
酱香型系列酒制酒技改工程及配套设施项目 (6400 吨)	3,454,160,000.00	445,690,655.39	4,646,538.41	356,144,857.25		94,192,336.55	45	80				自筹
茅台环山酒库区工程项目	1,602,000,000.00	249,629,378.15	23,000,000.00	49,712,867.48		222,916,510.67	70	90				自筹
茅台循环经济科技示范园坛厂片区第一批建设工程项目	887,000,000.00	8,912,628.13	8,019,759.06	8,341,495.06		8,590,892.13	86	100				自筹
中华片区第一期茅台酒技改工程及配套设施项目	3,797,000,000.00	114,528,216.15	106,000,000.00	130,181,411.00		90,346,805.15	96	97				自筹
"十二五"扩建技改项目中华片区第二期茅台酒制酒工程技改项目	2,667,325,000.00	335,078,768.86	171,257,479.01	235,066,364.52		271,269,883.35	93	93				自筹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7 号地块年产 4000 吨茅台酒制曲生产房及配套设施技改项目	289,000,000.00	152,467,500.00		140,172,500.00		12,295,000.00	91	100				自筹
品鉴中心	46,140,000.00	19,200,000.00	1,090,580.77	20,290,580.77			57	100				自筹
茅台国际大酒店建设项目	843,470,000.00		18,266,739.85	18,266,739.85			70	100				自筹
多功能会议中心	488,120,000.00		23,647,266.58	23,647,266.58			71	100				自筹
勾调中心建设项目	201,390,000.00	67,733,650.19	12,697,435.26	80,431,085.45			49	100				自筹
茅台环境整治 5 号地块 1、2、3、4、5、6 号酒库建设工程项目	154,380,000.00	17,209,053.95	1,809,611.76	19,018,665.71			109	100				自筹
茅台环境整治老厂区茅园路、河滨中路、国酒文化城连接道工程建设项目	71,676,100.00	6,325,358.62	11,887,638.88	18,212,997.50			158	100				自筹
南坳停车场综合项目	175,000,000.00	92,049,774.22	53,573,237.35	145,623,011.57			86	95				自筹
中华横一路至横二路制酒片区滑坡治理、边坡防护、抗滑支撑工程	450,000,000.00	79,680,000.00	75,181,623.74			154,861,623.74	34	60				自筹
中华片区横四路(坛茅快线至中华片区连接道)道路工程	356,320,000.00	128,860,000.00	72,050,000.00			200,910,000.00	58	66				自筹
“十三五”中华片区第一批酒库建设项目工程	189,000,000.00		45,137,599.77			45,137,599.77	26	60				自筹
厂区河堤加固改造项目	218,210,000.00		37,906,048.59			37,906,048.59	18	55				自筹
老厂区清污分流管网升级改造工程	199,000,000.00		58,167,207.74			58,167,207.74	32	85				自筹
坛厂园区成品库房改造工程	111,460,000.00		32,477,251.64			32,477,251.64	30	85				自筹
其他		118,910,334.98	130,110,796.13	131,894,100.43		117,127,030.68						自筹
合计	22,068,436,900.00	2,745,579,995.68	1,065,115,830.84	1,794,290,820.75		2,016,405,005.77	/	/			/	/

注：（1）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司对中华片区横四路(坛茅快线至中华片区连接道)道路工程增加投资，增加后该项目固定投资预算为 35,632.00 万元。

（2）根据第二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司对厂区河堤加固改造项目增加投资，增加后该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预算为 21,821.00 万元。

（3）根据第二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司对坛厂园区成品库房改造工程增加投资，增加后该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预算为 11,146.00 万元。

14、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开发费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840,643,720.65	31,695,729.00	3,872,339,449.65
2.本期增加金额	7,365,003.31	39,316.24	7,404,319.55
(1)购置	7,365,003.31	39,316.24	7,404,319.55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开发费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848,008,723.96	31,735,045.24	3,879,743,769.2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14,930,601.67	25,668,222.38	340,598,824.05
2.本期增加金额	76,763,260.69	3,759,445.08	80,522,705.77
(1) 计提	76,763,260.69	3,759,445.08	80,522,705.77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91,693,862.36	29,427,667.46	421,121,529.8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456,314,861.60	2,307,377.78	3,458,622,239.38
2.期初账面价值	3,525,713,118.98	6,027,506.62	3,531,740,625.6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茅台环山酒库区工程	144,000,000.00	正在办理中
中华片区一期、二期茅台酒技改工程	1,500,000,000.00	在建
“十二五”万吨茅台酒工程第二期(2012 年)新增 2500 吨茅台酒技术改造项目	330,000,000.00	正在办理中
茅园路建设、5 号地块酒库建设工程	312,900,000.00	正在办理中
7 号地块制曲生产房及配套设备技改项目	250,000,000.00	正在办理中
循环经济科技示范园坛厂片区第一批建设工程	428,000,000.00	在建
酱香型系列酒制酒技改工程及配套设施工程	209,733,090.55	在建
2000 吨茅台王子酒技改工程、2800 吨茅台王子酒技改工程	30,000,000.00	正在办理中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中枢城区到茅台道路改建项目	187,500,000.05		10,107,841.88		177,392,158.17
固定资产大修费	618,776.46		151,260.09		467,516.37
合计	188,118,776.51		10,259,101.97		177,859,674.54

注：中枢城区到茅台道路改建项目增加主要是根据第二届董事会 2013 年度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与仁怀市城市开发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对中枢城区到茅台道路改建项目完成转入摊销。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772,200.49	2,943,050.11	15,539,970.94	3,884,992.7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201,783,123.88	1,050,445,780.97	5,728,187,939.08	1,432,046,984.77
应发未发效益工资	214,872,045.38	53,718,011.35	214,872,045.38	53,718,011.35
其他	1,178,762,077.37	294,690,519.34	1,023,556,527.28	255,889,131.82
合计	5,607,189,447.12	1,401,797,361.77	6,982,156,482.68	1,745,539,120.68

17、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吸收存款	10,462,613,754.14	10,778,818,332.13
合计	10,462,613,754.14	10,778,818,332.13

注：吸收存款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吸收集团成员单位存款。

18、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992,055,910.47	1,040,608,203.18
合计	992,055,910.47	1,040,608,203.18

19、预收款项

预收账款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4,429,106,902.38	17,541,082,237.01
合计	14,429,106,902.38	17,541,082,237.01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04,551,909.36	5,120,521,837.62	4,864,055,942.25	1,661,017,804.7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3,955,342.67	754,831,340.35	738,160,294.11	240,626,388.91
三、辞退福利		7,237,811.06	7,237,811.06	
合计	1,628,507,252.03	5,882,590,989.03	5,609,454,047.42	1,901,644,193.6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76,361,849.83	3,615,295,144.31	3,349,240,913.26	1,642,416,080.88
二、职工福利费		192,510,341.63	192,510,341.63	
三、社会保险费		301,898,172.55	301,898,172.55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80,645,397.39	280,645,397.39	
工伤保险费		21,156,095.95	21,156,095.95	
生育保险费		96,679.21	96,679.21	
四、住房公积金		316,630,845.17	316,630,845.1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190,059.53	45,225,541.60	54,813,877.28	18,601,723.8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648,961,792.36	648,961,792.36	
合计	1,404,551,909.36	5,120,521,837.62	4,864,055,942.25	1,661,017,804.73

其它为: 劳务用工薪酬及住房增量补贴。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95,967,652.27	495,967,652.27	
2、失业保险费	759.00	18,000,201.93	18,000,201.93	759.00
3、企业年金缴费	223,954,583.67	240,863,486.15	224,192,439.91	240,625,629.91
合计	223,955,342.67	754,831,340.35	738,160,294.11	240,626,388.91

21、应交税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375,143,667.44	857,798,081.56
消费税	1,915,823,961.30	1,455,886,150.64
企业所得税	2,863,664,532.87	1,667,438,303.31
个人所得税	17,735,592.37	7,562,372.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4,958,414.15	164,734,931.3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教育费附加	120,165,059.16	67,130,547.19
地方教育费附加	81,746,622.35	46,391,944.44
印花税	46,365,687.44	4,483,553.04
房产税	522,814.10	853,657.12
土地使用税	9,390.72	9,653.56
合计	7,726,135,741.90	4,272,289,194.57

22、应付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定期存款利息	23,414,593.67	34,481,635.33
合计	23,414,593.67	34,481,635.33

注：定期存款利息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应付集团其他成员单位的存款利息。

23、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质量保证金	55,106,900.72	35,758,451.20
工程质量保证金	170,508,624.49	181,576,998.77
经销商保证金	1,163,693,151.45	718,808,852.83
往来款	1,650,639,627.14	788,494,268.64
合计	3,039,948,303.80	1,724,638,571.44

24、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白酒安全检测能力建设项目	5,000,000.00			5,000,000.00	
高品质白酒清洁酿造与工农业产业链接关键技术及示范	570,000.00			570,000.00	
茅台酒糟生物转化项目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5,570,000.00			15,570,000.00	/

25、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56,197,800.00						1,256,197,800.00

26、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74,048,653.54			1,374,048,653.54
其他资本公积	915,762.18			915,762.18
合计	1,374,964,415.72			1,374,964,415.72

2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240,841.56	3,839,265.16			3,839,265.16		-7,401,576.40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240,841.56	3,839,265.16			3,839,265.16		-7,401,576.4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240,841.56	3,839,265.16			3,839,265.16		-7,401,576.40

28、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135,649,963.12	1,079,945,546.57		8,215,595,509.6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7,135,649,963.12	1,079,945,546.57		8,215,595,509.69

29、一般风险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420,758,409.36	180,100,820.26		600,859,229.62
合计	420,758,409.36	180,100,820.26		600,859,229.62

注：一般风险准备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按照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的规定提取。

3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2,717,808,036.61	54,878,964,497.7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2,717,808,036.61	54,878,964,497.7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079,360,255.74	16,718,362,734.1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79,945,546.57	925,125,465.5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80,100,820.26	202,397,105.93
应付普通股股利	8,525,814,475.19	7,751,996,623.81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0,011,307,450.33	62,717,808,036.61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8,168,590,292.39	5,914,662,726.79	38,840,974,605.54	3,373,417,824.11
其他业务	49,271,021.78	25,773,645.18	21,215,388.30	36,686,261.86
合计	58,217,861,314.17	5,940,436,371.97	38,862,189,993.84	3,410,104,085.97

注：其他业务收入增加主要是茅台国际大酒店建成投入使用。

32、利息收入、利息支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及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844,310,646.33	1,292,722,909.6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84,905.66	171,509.43
利息支出	135,187,797.06	122,961,049.5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5,378.00	73,593.72

3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6,378,963,140.72	5,095,080,636.18
营业税		529,646.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46,265,306.52	776,566,461.55
教育费附加	449,146,086.90	334,748,270.23
房产税	126,317,294.98	54,117,590.69
土地使用税	27,370,152.65	11,206,532.10
车船使用税	303,310.46	129,683.41
印花税	76,344,083.55	13,381,189.7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99,479,905.65	223,165,391.0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价调基金		941.40
契税	25,189.26	
合计	8,404,214,470.69	6,508,926,343.26

注：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号）规定，“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公司将 2016 年 5 月 1 日以后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从“管理费用”科目调整到“税金及附加”科目核算。

34、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宣传及市场拓展费用	2,358,822,111.68	1,256,729,460.36
运输费用及运输保险费用	237,296,464.71	142,796,201.01
营销差旅费、办公费	57,732,230.51	50,327,625.47
其他	332,217,738.09	231,198,736.06
合计	2,986,068,544.99	1,681,052,022.90

35、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2,222,892,073.26	1,899,649,099.00
商标许可使用费	718,250,568.32	573,196,702.90
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341,687,440.52	250,395,879.79
环境整治费	179,118,397.76	59,204,890.93
公司经费	97,692,260.09	80,215,982.94
无形资产摊销	80,522,706.13	80,457,895.99
财产保险	62,178,335.28	63,972,688.87
原料基地费	51,263,773.25	23,411,055.84
房屋租赁费	22,126,482.46	22,467,858.57
业务招待费	13,886,734.83	13,836,611.46
科研开发费	11,183,039.86	11,544,350.18
中介机构费用	11,176,493.43	8,812,005.89
土地使用租金	4,249,462.38	4,365,857.62
董事会费用	3,509,288.04	3,719,498.01
综合服务费	1,043,815.14	12,975,938.06
税金		78,167,363.70
其它	899,761,949.39	1,000,796,160.67
合计	4,720,542,820.14	4,187,189,840.42

36、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80,974.99	37,529,578.91
利息收入	-60,687,396.93	-71,491,803.30
其他	4,084,075.75	787,035.87
合计	-55,722,346.19	-33,175,188.52

3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656,129.82	1,267,662.45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10,709,833.77	11,059,833.77
合计	-8,053,703.95	12,327,496.22

注：其他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收回贷款及同业拆借转回的减值准备。

38、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98,029.43	91,101.94	298,029.4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98,029.43	91,101.94	298,029.4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00,000.00	36,180.00	500,000.00
罚款及赔款利得	11,108,980.34	6,903,150.29	11,108,980.34
其他	294,980.74	1,523,493.83	294,980.74
合计	12,201,990.51	8,553,926.06	12,201,990.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贵州省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贵州省商务厅加拿大国际酒展补助		36,18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00,000.00	36,180.00	/

3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589,924.93	1,960,971.07	3,589,924.9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589,924.93	1,960,971.07	3,589,924.9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07,360,888.89	279,664,230.09	207,360,888.89
罚款支出			
其他	1,186,567.54	34,672,937.21	1,186,567.54
合计	212,137,381.36	316,298,138.37	212,137,381.36

4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389,907,147.69	6,617,440,893.77
递延所得税费用	343,741,758.91	-590,203,046.54
合计	9,733,648,906.60	6,027,237,847.2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8,740,072,142.6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685,018,035.6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8,003,692.5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27,178.36
所得税费用	9,733,648,906.60

4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27 其他综合收益

42、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自有资金利息收入	83,017,804.54	41,919,266.43
收到的其他收入	459,144,405.93	147,223,457.52
合计	542,162,210.47	189,142,723.95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广告宣传费	743,444,199.41	794,853,427.39
支付的运输费及运输保险费用	267,876,061.26	138,336,602.05
支付的财产保险费	54,023,066.65	67,149,208.29
支付的其他费用	1,874,953,036.22	1,371,147,539.15
合计	2,940,296,363.54	2,371,486,776.88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基本建设工程履约保证金	9,417,852.69	5,562,351.19
新增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企业取得的现金	12,012,820.26	
合计	21,430,672.95	5,562,351.19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还的基本建设工程履约保证金	17,075,145.10	88,977,102.97
合计	17,075,145.10	88,977,102.97

4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006,423,236.00	17,930,643,109.88
加：资产减值准备	-8,053,703.95	12,327,496.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35,052,733.45	842,728,072.04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无形资产摊销	80,522,705.77	80,457,895.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259,101.97	11,008,704.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91,895.50	1,869,869.1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3,741,758.91	-590,203,046.5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35,229,550.91	-2,608,954,802.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8,728,523.99	7,669,650,565.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424,243,568.62	14,101,721,783.1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53,036,084.13	37,451,249,647.0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4,928,080,750.58	62,794,794,812.9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2,794,794,812.99	34,780,485,904.5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33,285,937.59	28,014,308,908.4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4,928,080,750.58	62,794,794,812.99
其中：库存现金	45,548.70	37,178.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36,058,275.10	12,017,399,428.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198,902.24	2,198,902.2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08,449,265.76	18,662,904.60
存放同业款项	70,781,328,758.78	50,756,496,399.33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928,080,750.58	62,794,794,812.9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2,940,789,162.76	4,060,167,305.23

4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940,789,162.76	不能提前支取的定期银行存款、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12,940,789,162.76	/

4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欧元	82,311.25	7.8023	642,217.07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茅台酒巴黎贸易有限公司注册地位于法国巴黎，记账本位币为欧元。

4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贵州省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0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贵州茅台酒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贵阳		70		投资设立
贵州茅台酒销售有限公司		贵州仁怀		95		投资设立
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贵州仁怀		51		投资设立
国酒茅台定制营销(贵州)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		70		投资设立
北京友谊使者商贸有限公司		北京		60		投资设立
贵州茅台酒巴黎贸易有限公司		法国巴黎		100		投资设立
贵州赖茅酒业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		43		投资设立
贵州茅台酱香酒营销有限公司		贵州仁怀		100		投资设立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公司持有贵州赖茅酒业有限公司 43%的股权比例，但实质能够控制该公司，其原因在于公司在贵州赖茅酒业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超过半数。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贵州茅台酒销售有限公司	5%	1,190,709,206.02	373,363,405.61	2,882,572,707.98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贵州茅台酒销售有限公司	7,453,954.91	91,160.81	7,545,115.72	1,974,477.00		1,974,477.00	5,910,376.56	102,948.10	6,013,324.66	1,945,030.26		1,945,030.2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贵州茅台酒销售有限公司	4,975,748.08	2,240,421.27	2,240,421.27	2,247,380.77	3,558,380.76	1,939,415.28	1,939,415.28	3,296,475.99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贵阳		1,000,000	61.99	61.99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节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茅台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昌黎茅台葡萄酒经贸有限公司	其他
广州市茅台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贵阳茅台贸易公司	其他
贵州富明行包装有限公司	其他
贵州恒道丹林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贵州久远物业有限公司	其他
贵州酒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贵州琨恩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贵州茅台（集团）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其他
贵州茅台（集团）生态农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贵州茅台醇营销公司	其他
贵州茅台集团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贵州茅台集团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其他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白金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白金酒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保健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保健酒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昌黎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对外投资合作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贵阳高新置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贵阳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三亚投资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习酒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循环经济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置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技术开发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贵州茅台生态农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贵州茅台物流园区粮食收储有限公司	其他
贵州茅台意达广告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贵州仁怀茅台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贵州省仁怀市申仁包装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贵州习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贵州新华羲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茅台建信（贵州）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茅台建信（贵州）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茅台建银（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贵州茅台实业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贵州茅台王子酒业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仁彩印务有限公司	其他
天朝上品酒业（贵州）有限公司	其他
郑州茅台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文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珠海经济特区龙狮瓶盖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珠海茅台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备注：

- 1、昌黎茅台葡萄酒经贸有限公司系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昌黎葡萄酒业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2、贵阳茅台贸易公司系公司母公司的实质控制公司；
- 3、贵州富明行包装有限公司系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技术开发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4、贵州恒道丹林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系贵州茅台（集团）生态农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5、贵州久远物业有限公司系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文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6、贵州琨恩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是贵州茅台酒厂（集团）对外投资合作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7、贵州茅台（集团）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系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文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8、贵州茅台醇营销公司系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技术开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9、贵州茅台集团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系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保健酒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10、贵州茅台酒厂(集团)白金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系贵州茅台酒厂(集团)白金酒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11、贵州茅台酒厂(集团)白金酒有限责任公司系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保健酒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12、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保健酒业销售有限公司系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保健酒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13、贵州茅台酒厂(集团)贵阳高新置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系贵州茅台酒厂(集团)置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14、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三亚投资实业有限公司系贵州茅台酒厂(集团)置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15、贵州茅台生态农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系贵州茅台(集团)生态农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16、贵州茅台物流园区粮食收储有限公司系贵州茅台酒厂(集团)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17、贵州省仁怀市申仁包装印务有限责任公司系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技术开发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18、贵州习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系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习酒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19、贵州新华羲玻璃有限责任公司系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技术开发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20、茅台建银(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系法国海玛酒庄简单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法国海玛酒庄简单股份有限公司系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21、上海贵州茅台王子酒业有限公司系上海贵州茅台实业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22、上海仁彩印务有限公司系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技术开发公司的参股子公司；
- 23、天朝上品酒业(贵州)有限公司系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技术开发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24、郑州茅台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系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昌黎葡萄酒业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商标使用权	718,250,568.32	573,196,702.90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服务费	50,996,603.40	63,294,555.21
贵州茅台集团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335,431,476.79	56,055,296.44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货物运输服务	142,506,186.87	89,839,044.03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技术开发公司	租赁费	12,275,521.85	5,877,000.00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技术开发公司	劳务费	136,927,025.97	34,760,162.96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文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费	58,053,586.35	
贵州省仁怀市申仁包装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327,511,713.39	155,544,571.55
珠海经济特区龙狮瓶盖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3,296,452.22	102,987,348.65
上海仁彩印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9,300,104.51	63,491,528.86
贵州富明行包装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2,938,992.53	46,651,250.18
贵州新华羲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62,503,453.79	47,086,320.64
贵州茅台物流园区粮食收储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7,791,183.60	10,997,140.00
贵州茅台(集团)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租赁车辆费用	15,000.00	
贵州茅台意达广告有限公司	设计服务费	14,150.94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习酒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供水服务		15,400,911.7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贵州茅台集团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90,968,449.57	1,092,456,997.43
北京茅台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92,191,750.43	203,051,970.94
上海贵州茅台实业公司	销售商品	129,195,347.01	76,849,167.52
贵阳茅台贸易公司	销售商品	111,782,294.87	31,772,246.15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文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91,728,411.11	24,210,228.21
贵州仁怀茅台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31,075,270.09	
贵州酒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7,214,345.30	4,737,246.15
上海贵州茅台王子酒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618,699.15	19,713,876.92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2,333,516.24	
贵州省仁怀市申仁包装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034,666.67	
贵州新华羲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605,333.33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346,666.67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保健酒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7,692.31	
茅台建信（贵州）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6,000.00	
贵州富明行包装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3,846.15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技术开发公司	销售商品	20,676.92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贵阳高新置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769.23	
茅台建银（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769.23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习酒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蒸汽服务		52,980,925.12
合计		2,694,462,504.28	1,505,772,658.44

(2). 其他关联交易

- A. 根据 2002 年 2 月 5 日公司与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土地使用权租赁给本公司，本报告期租金为 4,523,090.00 元。
- B. 根据 2016 年 3 月 23 日公司与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生产经营用房租赁给本公司，本报告期租金为 19,329,625.09 元。

C. 提供或获得资金并收取或支付利息等

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公司与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开展存款、贷款、贴现及保函业务，本报告期开展业务如下：

“获得资金”为各关联方在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余额；“支付利息”为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支付的存款利息；“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向关联方办理业务，提供服务，按照规定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利息收入”为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贷款业务按照规定收取的利息；“发放贷款及垫款”为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贷款余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a. 获得资金（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关联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835,466,581.69
贵州习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287,341,069.94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技术开发公司	1,008,921,258.39

关联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贵州茅台醇营销公司	507,258,519.22
贵州茅台集团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384,728,512.30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360,570,254.96
贵州仁怀茅台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347,261,421.73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白金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299,559,892.42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三亚投资实业有限公司	296,078,497.49
天朝上品酒业（贵州）有限公司	292,949,478.42
贵阳茅台贸易公司	110,076,548.27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贵阳高新置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7,138,552.14
北京茅台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96,990,702.93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文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84,866,584.35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习酒有限责任公司	53,811,970.83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保健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51,970,343.09
贵州茅台意达广告有限公司	44,972,956.16
贵州茅台生态农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42,838,069.71
上海贵州茅台实业公司	33,539,220.77
贵州茅台集团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3,552,158.20
珠海经济特区龙狮瓶盖有限公司	23,025,846.57
贵州富明行包装有限公司	18,226,866.91
贵州琨恩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8,215,818.77
贵州久远物业有限公司	18,052,995.38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保健酒业有限公司	16,513,271.06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对外投资合作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5,939,330.76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昌黎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15,387,429.76
珠海茅台贸易有限公司	11,535,002.90
贵州新华羲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11,406,604.73
贵州茅台（集团）生态农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744,530.61
贵州茅台物流园区粮食收储有限公司	8,173,703.48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循环经济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7,164,075.79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贵阳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7,160,731.61
昌黎茅台葡萄酒经贸有限公司	7,018,922.28
广州市茅台贸易有限公司	4,784,302.65
贵州茅台（集团）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4,204,565.87
贵州恒道丹林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4,036,157.94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置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82,060.36
贵州酒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25,155.33
茅台建信（贵州）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7,281.70
茅台建信（贵州）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5,507.96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白金酒有限责任公司	25,908.24
茅台建银（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90.47
合计	10,462,613,754.14

b. 支付利息（利息支出）

关联方	本报告期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1,890,546.27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技术开发公司	12,716,569.52
贵州习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8,188,849.07
贵州茅台醇营销公司	1,944,163.78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904,009.34
贵阳茅台贸易公司	1,589,778.32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白金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222,878.26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文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965,080.54
贵州仁怀茅台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630,742.19
贵州茅台意达广告有限公司	609,732.82
天朝上品酒业（贵州）有限公司	403,913.47
贵州茅台集团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378,120.79
北京茅台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46,124.18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三亚投资实业有限公司	326,949.81
贵州久远物业有限公司	291,310.40
贵州茅台生态农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256,382.26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对外投资合作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44,137.04
贵州茅台（集团）生态农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4,713.51
贵州茅台集团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141,547.46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习酒有限责任公司	140,863.18
上海贵州茅台实业公司	118,973.49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保健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105,064.14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贵阳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93,314.46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保健酒业有限公司	85,179.13
贵州富明行包装有限公司	69,191.26
珠海经济特区龙狮瓶盖有限公司	58,915.58
珠海茅台贸易有限公司	52,045.38
贵州恒道丹林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9,549.28
贵州琨恩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29,296.31
广州市茅台贸易有限公司	21,586.55
昌黎茅台葡萄酒经贸有限公司	21,215.03
贵州新华羲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20,252.80
贵州茅台物流园区粮食收储有限公司	18,983.94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贵阳高新置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8,171.89
贵州酒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3,580.43
贵州茅台（集团）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1,524.67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循环经济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632.46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昌黎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6,503.75
郑州茅台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4,275.52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置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93.72
茅台建银（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288.85

关联方	本报告期
茅台建信（贵州）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69.09
茅台建信（贵州）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60.22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白金酒有限责任公司	116.90
合计	135,187,797.06

c. 利息收入

项目	关联方	本报告期
贷款利息收入	珠海经济特区龙狮瓶盖有限公司	39,099.84
贷款利息收入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保健酒业有限公司	577,948.12
贷款利息收入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昌黎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594,054.28
贷款利息收入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循环经济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220,911.94
	合计	6,432,014.18

d.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关联方	本报告期
贵州恒道丹林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8,301.89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三亚投资实业有限公司	141,509.43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贵阳高新置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15,094.34
合计	584,905.66

e. 发放贷款及垫款

项目	关联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贷款	珠海经济特区龙狮瓶盖有限公司	14,000,000.00
抵押贷款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昌黎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合计		34,000,000.00
减：贷款减值准备		850,00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33,150,000.00

f. 委托贷款

委托单位	贷款单位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贵阳高新置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40,000,000.00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三亚投资实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贵州茅台（集团）生态农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贵州恒道丹林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贵州茅台集团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335,621,476.79	4,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88,033,812.40	508,379,932.49
其他应付款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技术开发公司	148,288,865.78	
其他应付款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文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58,039,597.72	6,124,6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8,611,121.09	9,825,784.30
其他应付款	贵州省仁怀市申仁包装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1,032,036.68	
其他应付款	上海仁彩印务有限公司	1,001,744.38	
其他应付款	珠海经济特区龙狮瓶盖有限公司	503,250.14	
其他应付款	贵州茅台物流园区粮食收储有限公司	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贵州富明行包装有限公司	310,000.00	
其他应付款	贵州新华羲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习酒有限责任公司	31,944.07	
其他应付款	北京茅台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78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贵州茅台实业公司		3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贵阳茅台贸易公司		3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贵州酒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贵州仁怀茅台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
其他应付款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习酒有限责任公司		31,944.07
预收账款	贵州茅台集团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38,834,171.00	741,938,393.00
预收账款	贵州仁怀茅台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35,753,759.00	737,100.00
预收账款	北京茅台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5,272,068.00	62,210,412.00
预收账款	上海贵州茅台王子酒业有限公司	2,953,314.00	
预收账款	上海贵州茅台实业公司	2,839,138.00	
预收账款	贵阳茅台贸易公司	2,824,958.00	18,546,060.00
预收账款	贵州酒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0	
预收账款	上海贵州茅台实业公司		5,901,420.00
预收账款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文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18,843,955.00
应付利息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048,283.20	25,108,465.51
应付利息	贵州习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362,138.90	812,138.90
应付利息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技术开发公司	2,266,498.32	7,510,208.34
应付利息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573,166.67	118,083.34
应付利息	贵阳茅台贸易公司	481,288.90	493,306.67
应付利息	贵州茅台意达广告有限公司	373,987.52	265,200.01
应付利息	贵州茅台醇营销公司	238,333.33	
应付利息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对外投资合作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31,400.00	
应付利息	贵州茅台生态农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203,652.80	
应付利息	贵州久远物业有限公司	187,470.82	36,360.36
应付利息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文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155,312.50	133,322.20
应付利息	贵州茅台集团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96,000.00	
应付利息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白金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95,625.00	
应付利息	上海贵州茅台实业公司	58,500.00	
应付利息	贵州茅台（集团）生态农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7,583.33	
应付利息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贵阳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5,352.38	4,550.00

注：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吸收关联方存款、对关联方发放贷款及垫款情况已在“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4、关联交易情况（2）其他关联交易”披露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3,816,919,602.2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59,884,003.02	100.00			5,259,884,003.02	529,071,000.99	100.00			529,071,000.99
其中：关联方及备用金	5,259,884,003.02	100.00			5,259,884,003.02	529,071,000.99	100.00			529,071,000.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259,884,003.02	/		/	5,259,884,003.02	529,071,000.99	/		/	529,071,000.99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贵州茅台酱香酒营销有限公司	4,975,417,238.40	1 年以内
贵州茅台酒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284,466,764.62	1 年以内
合计	5,259,884,003.02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2,809,214.41	100.00	2,091,361.43	2.53	80,717,852.98	82,174,681.99	100.00	1,071,067.99	1.30	81,103,614.00
其中: 关联方及备用金组合	77,111,799.32	93.12			77,111,799.32	76,483,135.66	93.07			76,483,135.66
账龄分析法	5,697,415.09	6.88	2,091,361.43	36.71	3,606,053.66	5,691,546.33	6.93	1,071,067.99	18.82	4,620,478.3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合计	82,809,214.41	/	2,091,361.43	/	80,717,852.98	82,174,681.99	/	1,071,067.99	/	81,103,614.00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7,951.22	1,897.56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5,100,000.00	1,530,000.00	3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559,463.87	559,463.87	100.00
合计	5,697,415.09	2,091,361.43	36.7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20,450.41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56.97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4,258,243.85	9,232,509.13
往来款项	78,550,970.56	72,942,172.86
合计	82,809,214.41	82,174,681.9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贵州茅台酒销售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	63,756,066.54	1 年以内	76.99	
贵州茅台酱香酒营销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	3,651,426.19	1 年以内	4.41	
王云沙	备用金	795,404.40	1 至 2 年	0.96	
张德莹	备用金	350,000.00	1 年以内	0.42	
罗南波	备用金	266,765.00	1 年以内	0.33	
合计		68,819,662.13	/	83.11	

注:

- A. 贵州茅台酒销售有限公司应收款为领用酒及辅助材料款项。
- B. 贵州茅台酱香酒营销有限公司应收款为领用酒款。
- C. 王云沙为公司职员, 款项为办理会议中心、南坳停车场墙改基金, 截止报告期末尚未取得相关票据入账。
- D. 张德莹为公司职员, 款项为办理设备预付款, 截止报告期末尚未取得相关票据入账。
- E. 罗南波为公司职员, 款项为办理案件借款, 截止报告期末尚未取得相关票据入账。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53,028,429.80		753,028,429.80	753,028,429.80		753,028,429.8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753,028,429.80		753,028,429.80	753,028,429.80		753,028,429.80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贵州茅台酒销售有限公司	9,500,000.00			9,500,000.00		
贵州茅台酒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5,600,000.00			5,600,000.00		
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8,000,000.00			408,000,000.00		
国酒茅台定制营销(贵州)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北京友谊使者商贸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贵州茅台酒巴黎贸易有限公司	80,728,429.80			80,728,429.80		
贵州赖茅酒业有限公司	17,200,000.00			17,200,000.00		
贵州茅台酱香酒营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753,028,429.80			753,028,429.8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879,243,698.14	5,554,041,815.49	12,883,120,822.62	3,977,757,338.27
其他业务	43,043,278.22	25,773,645.18	14,690,784.99	35,197,886.00
合计	21,922,286,976.36	5,579,815,460.67	12,897,811,607.61	4,012,955,224.27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107,904,706.58	9,637,078,444.2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7,107,904,706.58	9,637,078,444.28

十一、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91,895.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7,143,495.35	
所得税影响额	49,983,847.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228,170.71	
合计	-144,723,372.43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95	21.56	21.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13	21.67	21.6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无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